|  |  |
| --- | --- |
| **世界贸易组织** |  |
|  |
| **G/TBT/N/CAN/394/Rev.2**2017年1月25日 |
|  | (17-0464) |
|  |  |
| **贸易技术壁垒委员会** | 原文：英语/法语 |

**通 报**

*修订*

以下通报根据TBT协定第10.6 条分发

|  |  |
| --- | --- |
| **1.** | **通报成员：**加拿大**如可能，列出涉及的地方政府名称 ( 3.2条和7.2 条)：** |
| **2.** | **负责机构：**加拿大食品检验局（CFIA） |
| **3.** | **通报依据的条款 2.9.2 [X ], 2.10.1 [** **], 5.6.2 [**  **], 5.7.1 [** **], 其他:**  |
| **4.** | **覆盖的产品 ( 如可能，提供产品的HS 或 CCCN编码, 否则提供国家减让表中所列关税税目号。如可能，可另提供国际标准分类ICS号):** 人类消费的食品**ICS:** **HS:**  |
| **5.** | **通报文件的标题, 页数和使用语言:** 新的联邦食品检验法律框架：加拿大安全食品法规提案（282页，英语和法语） |
| **6.** | **内容简述:** 如文件G/TBT/N/CAN/394（2013年7月19日）中的通报和文件G/TBT/N/CAN/394/Rev.1（2014年6月6日）中的修订**，**加拿大食品检验局（CFIA）拟统一加拿大联邦食品检验法规。新的法律框架把现有基于商品的法规合并到一个单一的基于结果的法规中。法规提案规定了三个关键的食品安全要素：与食品制作和预防控制计划相关的许可证，可追溯性和安全要求。这些要素适用于所有进口、出口或省际贸易的食品。在法规提案制定过程中，加拿大政府广泛征求国内和国际利益攸关方的意见。加拿大欢迎对此项提案提出意见。作为磋商结果收到的回复将在最终完成法规时加以考虑。 |
| **7.** | **目标和理由, 如是紧急措施，说明紧急问题的性质:** 加强和精简加拿大所有进口或国产食品的法律机构。 |
| **8.** | **相关文件:** 2017年1月21日加拿大官方公报第I部分第259-540页（英语和法语）。 |
| **9.** | **拟批准日期:** **拟生效日期:**  |  | 待定待定 |
| **10.** | **提意见截止日期:** 2017/04/21 |
| **11.** | **文本可从以下机构得到：国家咨询点 [**X**] 或其他机构，地址、 电话和传真号, e-mail 地址和网址:**  |